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10)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時富金融」) 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		
費用及佣金收入		16,359	9,394
利息收入		6,559	14,761
總收益		22,918	24,155
其他收入		2,141	262
其他收益		6,281	8,087
薪金及相關福利		(21,380)	(21,715)
佣金支出		(4,600)	(2,582)
折舊		(4,225)	(5,903)
財務成本		(2,336)	(4,991)
其他經營開支	(5)	(17,818)	(16,579)
除稅前虧損		(19,019)	(19,266)
所得稅支出	(6)	-	-
期內虧損		(19,019)	(19,266)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期內總全面支出		(19,019)	(19,266)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913)	(20,096)
非控股權益		(5,106)	830
		(19,019)	(19,266)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總全面支出：			
本公司擁有人		(13,913)	(20,096)
非控股權益		(5,106)	830
		(19,019)	(19,2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7)		
— 基本 (港仙)		(3.37)	(4.66)
— 攤薄 (港仙)		(3.37)	(4.6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5,123	10,294
無形資產		4,041	4,041
俱樂部債券		660	660
其他資產		4,290	4,428
租金及水電按金		1,137	1,137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4,806	4,806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4,592	4,592
		24,649	29,810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8)	144,074	117,116
合約資產		911	911
應收貸款	(9)	3,720	7,6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4,595	120,77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58,411	40,425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427	423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366,527	308,246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74,605	88,488
		763,270	684,11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421,805	351,58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4,138	23,607
應付稅項		2,015	2,015
銀行借款		64,700	46,025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937	29,805
修復撥備		1,630	1,630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14,574	1,515
租賃負債		2,458	5,991
		555,257	462,170
流動資產淨值		208,013	221,9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2,662	251,755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來自一名關聯人士之貸款		25,029	25,103
遞延稅項負債		9,297	9,297
租賃負債		285	285
		34,611	34,685
淨資產		198,051	217,07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	17,247	17,247
儲備		175,620	189,53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2,867	206,780
非控股權益		5,184	10,290
權益總額		198,051	217,07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獎勵 計劃 所持股份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7,247	74,420	(4,405)	60,759	117,788	(19,209)	(650)	(39,170)	206,780	10,290	217,070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13,913)	(13,913)	(5,106)	(19,019)
期內總全面(支出)收入	-	-	-	-	-	-	-	(13,913)	(13,913)	(5,106)	(19,019)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7,247	74,420	(4,405)	60,759	117,788	(19,209)	(650)	(53,083)	192,867	5,184	198,051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獎勵 計劃 所持股份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7,247	74,420	-	60,759	117,788	(13,795)	187	(5,410)	251,196	4,671	255,867
購買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	-	(4,405)	-	-	-	-	-	(4,405)	-	(4,405)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20,096)	(20,096)	830	(19,266)
期內總全面(支出)收入	-	-	(4,405)	-	-	-	-	(20,096)	(24,501)	830	(23,67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7,247	74,420	(4,405)	60,759	117,788	(13,795)	187	(25,506)	226,695	5,501	232,196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營運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25,171)	9,967
投資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4)	934
融資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11,292	(34,602)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減少淨額	(13,883)	(23,701)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88,488	154,443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74,605	130,742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74,605	130,742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下文(2)外，本集團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應用的會計政策及判斷與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應用者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其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費用及佣金收入		
經紀服務	7,787	5,015
財富管理服務	4,418	2,026
投資管理服務	1,384	1,295
手續及其他服務	2,770	1,058
總計	16,359	9,394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6,559	14,761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下列業務：

- 提供網上及傳統之證券、期貨及期權，以及一般及人壽保險、互惠基金及強制性公積金產品之經紀業務；
- 債券及股票投資及衍生工具之自營交易；
- 提供保證金融資及貸款服務；及
- 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匯報及營運分部

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定期檢閱來自金融服務(包括經紀、財富管理服務及自營交易活動)及投資管理服務的收入，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分部收益及業績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而未計未分配之支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計量方法。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投資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21,532	1,386	22,918
業績 分部虧損	(4,160)	(10,421)	(14,581)
未分配之支出			(4,438)
除稅前虧損			(19,019)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投資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22,860	1,295	24,155
業績 分部(虧損)收益	(22,264)	3,493	(18,771)
未分配之支出			(495)
除稅前虧損			(19,266)

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界客戶。

(5) 其他經營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手續費：		
－ 證券交易	1,139	562
－ 期貨及期權交易	184	164
廣告及宣傳費用	1,857	534
電訊開支	3,509	5,432
核數師酬金	1,710	1,320
法務及專業費用	2,441	1,534
印刷及文具費用	524	451
維修及保養費用	347	577
差旅及交通費用	238	104
水電費用	295	279
辦公室管理費及差餉	1,589	660
其他	3,985	4,962
	17,818	16,579

(6) 所得稅支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	—
中國	—	—
遞延稅項	—	—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8.25%，超過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16.5%。

香港利得稅以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一律為25%。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13,913)</u>	<u>(20,096)</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12,892,779</u>	<u>431,174,779</u>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計及反攤薄購股權的影響。

(8) 應收賬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收賬款：		
結算所、經紀及交易商	31,168	33,756
現金客戶	26,120	8,678
	57,288	42,434
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	122,011	114,506
減：減值撥備	(55,243)	(55,243)
	66,768	59,263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之應收賬款：		
現金客戶	184	184
結算所、經紀及交易商	19,834	15,285
	20,018	15,469
	144,074	117,166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收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賬款須於結算日後應要求償還。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為交易日後兩天或與客戶、經紀商及交易商協定的特定期限，而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之應收賬款則為交易日後一天。

當本集團目前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結餘，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結餘時，則會抵銷若干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

由於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性質使然，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9)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循環貸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4,973	8,939
美元	54	54
減：減值撥備	(1,307)	(1,307)
	3,720	7,686

所有應收貸款均為浮動利率應收貸款，於兩個期間均按香港最優惠利率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差價計息。

應收貸款包括一項應收一名關聯人士賬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差價計息，與提供予其他客戶之利率相近。有關詳情如下：

姓名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千港元	期內最高 未償還之 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千港元
張子睿先生	1,984	2,031	-

(10) 應付賬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		
現金客戶	316,508	260,012
保證金客戶	78,279	63,487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之應付客戶賬款	27,018	28,083
	421,805	351,582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來自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則為交易日後一天。由於該業務之性質使然，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之應付客戶賬款，乃為客戶買賣該等合約而向客戶收取的保證金存款。所需保證金存款須於相應的期貨及期權平倉時償還。超出約定所需保證金存款的未償還款項餘額須應客戶要求償還。

來自財富管理服務業務之應付獨立財務顧問賬款一般在收到產品發行人／客戶付款後的30日內結清。

除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付客戶賬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外，所有其他應付賬款均不計利息。

為數366,52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08,246,000港元)之應付賬款須付予外部客戶及其他機構，乃與進行受規管活動期間收取客戶及其他機構並為其持有的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有關。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存款用於抵銷該等應付賬款。

(11) 股本

	每股面值0.04 港元之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750,000	3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431,175	17,247

(12) 與關聯人士之交易

除於附註(9)所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人士於期內進行下列交易：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來自加富信貸有限公司之佣金及利息收入	(a)	-	-
從下列本公司之董事收取之佣金收入及利息收入：			
關百豪博士		15	4
關廷軒先生		-	-
張子睿先生	(b)	40	24
羅軒昂先生	(c)	-	3
		55	31
向一名關聯人士支付之利息支出		853	2,004

附註：

- (a) 加富信貸有限公司為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時富投資」）（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
- (b) 張子睿先生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c) 羅軒昂先生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辭任本公司董事。

(1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權之間的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借款、來自一名關聯人士之貸款及租賃負債），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保留盈利及其他儲備）。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檢討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及購股權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於期內，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若干集團實體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管，並須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遵守財政資源規定。本集團之受規管實體須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下之最低繳足股本規定及速動資金規定。管理層每日密切監察實體之速動資金水平，以確保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之最低速動資金規定。本集團之受規管實體於兩個期間內均已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之資金規定。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回顧及展望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2,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4,200,000港元減少5.4%。本集團的主要收益包括經紀收入約7,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5,000,000港元)、提供財富管理服務之收入4,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2,000,000港元)、資產管理收入1,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300,000港元)、手續及其他服務收入2,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100,000港元)以及利息收入6,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4,800,000港元)。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香港證券市場的日均成交量較去年同期增加117.6%(二零二五年上半年：2,402億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104億港元)。本集團的經紀收入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5,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7,800,000港元。

本集團提供財富管理服務之收入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2,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4,400,000港元。為配合擴大中國粵港澳大灣區、長江三角洲及華北環渤海三個戰略發展地區的業務覆蓋，本集團在中國開設了新辦事處。這一舉措不僅加強本集團於中國的據點，更可通過與區內領先的金融機構重點合作，於快速增長的中國市場上更好地服務客戶。

地緣政治衝突引發全球市場反覆波動。儘管面對競爭及經濟挑戰，但我們的自營交易組合聚焦收益性產品及創新收益策略，令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收入溫和提升1,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300,000港元)。手續及其他服務收入錄得約154.5%升幅，主要由於期內收取的顧問費增加所致。

利息收入減少約55.4%(二零二五年上半年：6,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4,800,000港元)及財務成本減少約54.0%(二零二五年上半年：2,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5,000,000港元)，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下降所致。隔夜港元銀行同業拆息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的約4.1%(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約4.4%)下降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0.03%(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約5.0%)。為取得最佳回報，本集團於期內積極將閒置的現金重新分配至定期存款。

佣金支出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2,600,000港元增加約76.9%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4,6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受到財富管理業務增長及佣金支出相應增加，以及經紀業務增長所帶動。整體而言，本集團期內錄得虧損淨額約19,0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則為虧損淨額約19,300,000港元。

減值撥備

減值撥備由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的信貸虧損撥備組成，本集團根據其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訂立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之減值框架及方法，對此等財務資產進行減值評估。為將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產生的信貸風險減至最低，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檢討信貸及風險管理政策、批准信貸限額及就逾期應收款項作出任何收回債項行動。該評估是根據密切監督及對賬款之可收回性評估，以及管理層之判斷作出，包括但不限於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各客戶之當前信譽、客戶經理集中度分析、抵押品分配及集中度分析及過往收賬記錄，以及對前瞻性因素的考慮。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維持於一個可接受的水平。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198,1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17,100,000港元。權益總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所匯報虧損之淨影響所致。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客戶抵押予本集團之證券作擔保之銀行借款為約64,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000,000港元）。本集團所有借款均以港元計值。借款為浮動利率借款，所附利率乃參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利率釐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定期存款以及信託及獨立賬戶）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97,200,000港元增加至441,6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期內股票市場波動，令非核心的經紀客戶於本集團存放的現金增加所致。本集團的收益以港元為主，且主要以港元於其本身公司賬戶持有銀行結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本身公司賬戶的銀行結餘有41,500,000港元及33,100,000港元分別以港元及其他外幣（主要為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存放於信託及獨立賬戶的銀行結餘則以與有關應付賬款的未償還結餘相同的貨幣計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負債比率保持相若，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48倍下降至1.37倍。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按本集團之付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2.8%上升至45.3%。另一方面，本集團於期終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的財務政策是確保於期內任何時候具備業務平穩經營所需的充裕流動資金，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除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外，本集團在確保妥為遵守所有相關金融條例的前提下，將現金結餘及銀行借款維持於健康的水平，以滿足客戶的投資需要。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期終並無任何重大之尚未對沖外匯風險或利率錯配。

重大收購及出售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交易。

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集資活動。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期終並無任何重大的未完成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持作買賣之投資組合之市值金額約為63,000,000港元。於期內錄得持作買賣之投資收益淨額為6,700,000港元。

本集團沒有任何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購置計劃。

財務及營運摘要

收益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變動%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紀服務	7.8	5.0	56.0%
財富管理服務	4.4	2.0	120.0%
投資管理服務	1.4	1.3	7.7%
手續及其他服務	2.8	1.1	154.5%
利息收入	6.6	14.8	(55.4%)
集團總計	23.0	24.2	(5.0%)

主要財務指標

	未經審核		變動%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集團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百萬港元)	(13.9)	(20.1)	30.8%
每股虧損(港仙)	(3.37)	(4.66)	27.7%
資產總值(百萬港元)	787.9	819.1	(3.8%)
現金及銀行結餘(百萬港元)	74.6	130.7	(42.9%)
銀行借款(百萬港元)	64.7	36.1	79.2%
金融服務			
每位活躍客戶的年度化平均經紀費收入(千港元)	0.8	0.5	60.0%
投資管理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 (百萬港元)	(4.7)	7.1	(166.2%)

行業及業務回顧

金融服務業務－時富金融

經濟及行業回顧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期間」），儘管美國聯儲局維持較高利率的時間比最初預期為長，但第二季度通脹出現緩和跡象，紓解了風險資產所承受的部分壓力。至於中國，在政府出台針對性刺激措施提振內需及生產的支持下，經濟以5.3%的同比增速穩步向上。

然而，地緣政治局勢緊張，連帶沒完沒了的貿易關稅談判及縈繞不斷的通脹憂慮，加劇了市場的震蕩，美國股市所承受的壓力首當其衝，但另一方面，香港市場則展現相對強大的抗逆能力。

在此背景下，香港股市受到熾熱的投資氣氛鼓動，交投量顯著升溫。即使處於具挑戰性的地緣政治格局，恒生指數於本期間仍以攀升逾20%的表現領跑全球。同時，證券市場的日均成交金額錄得驚人的118%同比升幅，達到2,402億港元，彰顯香港的韌力及對投資者的吸引力十足。

美國的關稅政策進一步推動香港股市漲勢，鞏固香港作為免稅貿易及金融樞紐的地位，繼而吸引到中國內地公司資金流入及新股上市以規避美國貿易壁壘，使香港股市的表現在地緣政治貿易摩擦持續的情況下仍較許多國際股市優勝。

新股集資市場亦重拾動力，以首次公開發售(IPO)形式上市的公司集資額突破千億港元大關，令香港穩居全球第一IPO市場的地位。

與此同時，香港作為國際資產及財富管理樞紐的領先優勢亦更見穩固。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資料，二零二四年香港的管理資產(AUM)按年增長13%至接近4萬億港元，增長動力來自增幅高達81%、金額合計7,050億港元的資金淨流入，進一步印證香港是具備持久吸引力的投資門戶。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時富金融在業務營運全面實施AI解決方案方面取得重大進展。針對風險管理，我們的系統現可實時監控客戶風險敞口，提高了追繳保證金及發出風險預警的效率。通過結合AI科技，我們與客戶之間的溝通已節省約40%的處理時間，讓團隊能專注於提供更高價值的顧問服務。展望未來，我們正在籌備推出創新的AI驅動服務，包括自動化市場評論生成及搭載虛擬角色的多語言視頻分析。我們將於今年第三季度開始逐步推行有關舉措。

為回應市場對創新金融解決方案日益殷切的需求，本集團開發了香港首個無程式碼AI算法交易平台Quantphemes，旨在提供更大眾化的專業量化交易服務。Quantphemes配備的「Chat to Strategy」革命性技術，讓投資者可通過自然語言創建、回測及執行精密的交易策略；另設預建策略庫提供過百選項作即時部署。Quantphemes領有香港證監會第4、5及9類活動牌照，並於經濟通舉辦的2024金融科技大獎賽中榮獲傑出人工智能算法交易平台獎，標誌著我們開創出一個引領大眾投資者享用先進演算法策略的智能交易新紀元。

我們的核心業務於本期間交出令人滿意的業績。證券及資產管理部門錄得AUM總規模同比增長19%，而港股及美股的交易量亦實現53%的增幅。與去年同期相比，我們在IPO市場的業務茁壯成長，其中，時富金融為綠茶集團擔任IPO活動的聯席賬簿管理人、資本市場中介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我們的家族辦公室部門成功擴展3I(保險、投資、移民)服務，成績斐然。憑藉我們創新的營銷活動及針對內地市場的獲客策略，第一季度的保費收入創下紀錄新高。

投資分部得益於我們在社交媒體上卓有成效的推廣活動，另外我們的移民服務部門在提供人才簽證計劃方面所具備的專業知識贏得了認同。我們開設了一所移民及教育中心，已成為我們具潛力的增長點。該中心提供全方位的規劃服務，並正在籌備於今年下半年推出專門的培訓課程。

我們繼續於中國內地加強自身影響力，並計劃於長三角附近開設辦事處，與我們現有的據點形成互補。我們進行一系列的營銷工作，包括舉辦研討會、路演及社交媒體活動，將品牌知名度大大提高。在我們拍攝的視頻中，一個提供私人銀行好處分析的視頻成效最為顯著，在小紅書、微信及抖音的播放量突破110萬次，彰顯我們日益強大的數碼影響力。

儘管宏觀經濟充滿挑戰，但香港的資本市場於今年上半年已體現其韌性。我們亦於本期間展現出我們在提升技術實力的同時可把握市場復甦機遇的能力。時富金融一直具備有利條件應付潛在挑戰並捕捉新興契機。

展望

展望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我們憧憬香港股市依然機會處處，當中以IPO領域的機會更為廣闊；至於美股市場，受經濟衰退影響較少的具防守性股票亦有望繼續提供機會。

我們的策略重點包括加強跨境合作、擴大旗下移民及教育中心的服務範圍，以及利用AI科技提升客戶服務。

未來，我們會繼續秉承提供創新解決方案及卓越服務的精神，確保公司達至可持續增長及為各持份者創造價值。

演算交易業務—時富量化金融集團

經濟及行業回顧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隨著供應鏈的轉移、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及貿易政策不斷演變，國際商品貿易市場動蕩升溫。能源、金屬及農產品等商品價格持續受壓，關稅的不確定性正重塑全球貿易流向格局。面對競爭加劇及供應鏈去風險化，新興市場生產商需要尋求資金，流動性及風險緩減工具的重要性日益凸顯。

與此同時，香港股市呈現強勁反彈，更躍身成全球第一位資本及融資樞紐。受到一輪A、H股上市熱潮及投資者對尋求國際資金流入的中國企業需求旺盛所支持，新股市場集資規模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翻七倍以上。利好的監管政策與美國退市的憂慮進一步加快此一趨勢形成，並預期勢頭持續至今年下半年。

業務回顧

我們在資產管理的策略部署繼續交出堅實的業績。我們目前擔任一個商品期貨基金的管理人，以及兩個股票及CTA投資組合的顧問。於二零二五年初，專注於商品期貨市場的時富多策略基金(CASH Multi Strategy Fund)受到投機性扭曲及地緣政治干擾的影響而經歷有史以來最大跌幅，但隨著我們在劇烈的市場波動中擇機套利，基金自五、六月起開始收復失地。

由我們團隊擔任投資顧問的時富優越價值股票基金，於上半年實現28%的回報，表現較恒生指數及同類基金優勝。基金採取量化基本面投資方法以及於消費類、科技類及金融類等高增長行業的投資配置，成功捕捉到市場升勢。

群博多策略精選基金(Qunbo Multi Strategy Select Fund)取得13%的回報率，表現比主要基準更勝一籌，是同類基金表現最佳的四分一組別。基金採取短期的CTA策略，對市場波動高度敏感，於關稅及貿易相關消息傳來時反應更加強烈。

業務發展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我們在產品創新及營運效率方面取得實質性進展。時富優越價值股票基金對投資授權範圍進行了策略升級，現時容許證券借貸及運用衍生工具及期貨。有關變動預料會為我們帶來額外的費用收入，並使我們於市場受壓的時候能更靈活地進行風險管理。

我們亦憑藉自身的量化研究能力及AI驅動分析技術，著手開展以虛擬資產為重點的新主題策略。有關舉措可配合我們實現產品組合多元化及把握另類投資新興趨勢的長期願景。

分銷方面，我們已投放資源，藉著舉辦有系統的培訓課程及產品工作坊來壯大我們內部銷售團隊的陣容，從而加強他們與客戶之間的互動，加深他們對產品的認識，及提升他們的集資成效。此外，我們持續與外部分銷商建立更穩固的合作關係，並開拓數字化渠道以擴闊投資者基礎，尤其覆蓋家族辦公室及高淨值人士。

展望

展望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我們預期全球市場會保持審慎樂觀的情緒。貿易摩擦緩和、美元走軟及新興市場的減息預期，提供有利於多元化投資組合的環境。商品市場或會繼續偶然波動，為戰術性的策略造就契機。

在政策支持、企業盈利改善及股市氣氛持續上漲的帶動下，香港股市有望繼續走高，時富優越價值股票基金擴大其投資授權範圍後，靈活性已經提高，配合採用數據驅動方法把握趁低吸納機會，已具備有利條件從這一升勢中獲利。

我們預期群博多策略精選基金(The Qunbo Multi Strategy Select Fund)可繼續於地緣政治及宏觀經濟因素仍然不穩定的形勢下，捕捉能源及金屬等商品價格的短期波動。基金於上半年的風險調整後表現穩健，彰顯其靈活配置及策略優勢。

與此同時，時富多策略基金(CASH Multi Strategy Fund)對於追求低相關性回報的投資者仍是穩定選擇。由於市場的不確定性持續，投資者對這類低波幅、套利策略型基金的需求可能會增加。

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我們的策略計劃將集中於創新、韌性及增長三大方面。我們把人工智能科技融入研究及風險管理系統，務求推進策略發展及提升投資組合的穩健性。這全方位佈局使公司可處於科技及金融發展的前線，同時在不斷演變的市場環境中保持增長勢頭及為投資者創造穩定回報。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94名員工。我們員工的薪酬乃基於其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情況而制訂。回顧期內，本集團之員工工資成本總額為21,000,000港元。

福利

本公司及其部份附屬公司向職員提供之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酌情購股權、績效獎勵花紅及銷售佣金。本公司亦向中國僱員提供醫療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培訓

本集團已實施各種培訓政策並組織多項旨在提高其僱員之技能以及整體提高本集團之競爭力、生產力及效率之培訓計劃，包括下列範圍之培訓，如產品知識、營運技巧、風險與合規、客戶服務、銷售技巧、見習人員培訓，以及監管機構規定之專業監管培訓計劃。本集團亦安排有關職員（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持牌人士）參加必要培訓課程，以履行／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之持續專業培訓。

本集團為新僱員進行一項新職員導向培訓，使彼等能了解本集團之歷史及策略、企業文化、質素管理措施、規則及規例。該導向旨在透過建立歸屬感及合作意識，使新僱員為其崗位作準備；通過提供所需信息，解決僱員的疑慮；及消除任何潛在的障礙，以提高工作效率和持續學習。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a)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b)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本公司

每股面值0.04港元普通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個人 (股份數目)	公司權益 (股份數目)	持股量(%)
關百豪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6,124,000	277,989,563*	70.53
關廷軒	實益擁有人	4,476,000	–	1.04
張子睿	實益擁有人	2,004,000	–	0.46
		<u>32,604,000</u>	<u>277,989,563</u>	<u>72.03</u>

* 該等股份由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CIGL」)(Praise Joy Limited(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時富投資實益擁有其100%權益)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百豪博士(「關博士」)擁有時富投資合共49.79%之股權權益(詳情於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披露)。由於關博士於時富投資持有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該等由CIGL所持全部股份之權益。

(B) 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時富投資

每股面值0.20港元普通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	概約持股量 (%)
關百豪	實益擁有人	598,501	—	598,50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9,599,098 ^{附註1}	16,000,000 ^{附註1}	55,599,098	
		40,197,599	16,000,000	56,197,599	69.62

附註：

- 該等股份及相關股份由Cash Guardian Limited (「Cash Guardian」) 持有，Cash Guardian為Hobart Assets Limited (「Hobart Assets」)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Hobart Assets則由關博士實益擁有100%權益。該等相關股份指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時將予發行之16,000,000股時富投資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博士及Hobart Assets被視為擁有Cash Guardian所持該等時富投資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 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時富投資已發行之80,720,181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獲採納。購股權計劃在上市規則新第十七章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前已予採納。本公司將根據購股權計劃之過渡安排遵守上市規則新第十七章之規定。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失效 (附註(6))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僱員參與者 (附註(4))	29/07/2021	01/08/2021 – 31/07/2025	0.572	(1), (2), (3)	150,000	–	150,000
關聯實體參與者 (附註(5))	29/07/2021	01/08/2021 – 31/07/2025	0.572	(1), (2), (3)	375,000	–	375,000
					525,000	–	525,000

附註：

- (1) 購股權分四期歸屬，分別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25%、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25%、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25%，及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25%。
- (2) 購股權須受限於達致由董事會董事長批准及／或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及／或購股權期間相關年度之業務預算計劃。
- (3) 購股權必須在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4) 僱員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
- (5) 關聯實體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董事及僱員。
- (6) 購股權失效乃由於購股權根據購股權之條款期滿。
- (7) 期內概無購股權授出、獲行使或被註銷。
- (8)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26,117,477股，佔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約6.06%。
- (9) 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為26,117,477份。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受託人合共持有18,282,000股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之股份總數為26,117,477股。

於自採納日期起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結束之期間內，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股份獎勵。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下列人士／公司（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名稱／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Hobart Assets Limited (附註)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7,989,563	64.47
Cash Guardian (附註)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7,989,563	64.47
時富投資 (附註)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7,989,563	64.47
Praise Joy Limited (附註)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7,989,563	64.47
CIGL (附註)	實益擁有人	277,989,563	64.47

附註： 該等股份指由CIGL (Praise Joy Limited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時富投資實益擁有其100%權益) 之全資附屬公司) 持有之同一批277,989,563股股份。時富投資乃由關博士擁有合共約49.79%之權益（即約49.05%由Cash Guardian (為Hobart Assets Limited (關博士實益擁有其100%權益) 之全資附屬公司) 持有及約0.74%由關博士以個人名義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博士、Hobart Assets Limited及Cash Guardian被視為擁有全部由CIGL (透過時富投資) 所持之股份權益。以上權益已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披露為關博士之公司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已知會本公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公司管治

本公司之董事已採納多項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會計期間，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1)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有關期間，關博士（董事會之董事長及執行董事）亦出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關博士之雙重角色可對董事會產生有力而一致的領導效力，並對本集團的業務規劃及決策效率極為重要。本集團各業務單位各自之行政總裁協助關博士履行行政總裁的職責。藉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員組成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經營管理，權力與授權分佈亦得以確保均衡。
- (2) 根據守則條文第C.1.6條，一般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亦應出席股東大會。勞明智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有其他公務在身未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根據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審視並改善企業管治實務。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已於回顧期內全面遵守其所載之規定交易守則。

業績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關百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關廷軒先生
張子睿先生
黃思佳女士
黎偉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樹勝先生
勞明智先生
陳浩華博士

本公佈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